

# 联合国 大会



Distr.  
LIMITED

A/C.1/35/L.52  
22 November 1980  
CHINESE  
ORIGINAL: SPANISH



第三十五届会议  
第一委员会  
议程项目 44

## 审查大会第十届特别会议通过的 建议和决定的执行情况

### 墨西哥：对决议草案 ( A/C.1/35/L.39 ) 的修正案

#### 1. 将序言部分第 1 段改为下文：

“意识到有必要通过落实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第一届特别联大所制订的《行动纲领》，在切实符合《纲领》所定优先次序以及以同届特别联大通过的《宣言》所揭示的基本原则为指引的情形下，来缓和紧张局势和致力于实现在有效国际监督下全面彻底裁军的目标，”

#### 2. 删去序言部分第 3 和第 4 段。

#### 3. 增加下列新的第 3 段：

“注意到 1925 年 6 月 17 日签署而于 1928 年 2 月 8 日生效的关于《禁止在战争中使用窒息气、毒性或其他气体和细菌作战方法的议定书》（日内瓦议定书）对于核查其规定是否得到遵行并未订有程序，”

#### 4. 将执行部分的一段改为下列两段：

“ 1. 请裁军谈判委员会在根据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第一届特别联大《最后文件》第 49 和第 50 段的规定，就达成具体裁军措施使所有国家的安全在军备逐步裁减到较低水平时都可获得保障而进行的谈判中，作出努力同时研究以有关各方都可接受的一切手段进行有关的有效核查的方法；

“ 2. 又请该委员会在其就题为“化学武器”这个议程项目所进行的工作的优先次序所容许的范围内，以该项目为构架，致力于研究是否可能就有关各方都可接受的核查程序达成一项协议，以弥补《日内瓦议定书》现存的缺陷。”